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4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17年3月31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乐敏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议事规则、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6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

公司独立董事何斌女士、梁光术先生、冯良荣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588,744.72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80,041,191.61 元。公司拟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7.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8.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类、金融租赁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一年。

9.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在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小微企业创新园区建设“LNG 液化天然气装置生产基地”的议案”

鉴于公司现有生产场地较小，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拟在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小微企业创新园区购置土地用于建设“LNG 液化天然气装置生产基地”。该地块面积约为 55 亩，出让价格预计为 1540 万元，公司将根据政府相关规定和要求办理土地出让和权属登记手续。该生产基地将主要由变更实施地点后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即变更实施地点后的“深冷液化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和“天然气液化装置产能扩建项目”)组成,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深冷液化技术研发中心、液化天然气装置生产工厂及其他配套设施。

10.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深冷液化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天然气液化装置产能扩建项目”原拟在现有厂区实施,为更好地实施募投项目,并为募投项目的后续发展预留空间,公司拟将“天然气液化装置产能扩建项目”和“深冷液化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到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小微企业创新园区。公司已公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已述,“天然气液化装置产能扩建项目”和“深冷液化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投资预算为 13,220 万元,资金来源为: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9,730 万元,其余资金公司自筹解决。上述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投 资额(万元)	规划建筑面积 (m ²)
1	天然气液化装置产能扩建项目	7,900	4,410	13,780
2	深冷液化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5,320	5,320	11,857
合计		13,220	9,730	25,637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已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变更住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所在地有关部门的通知,经国务院批准撤销郫县设立成都市郫都区,为此公司住所拟由“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变更为“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北四路 335 号”,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修订的条款如下：

原章程：“第五条、公司住所：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

现修订为：“第五条、公司住所：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北四路 335 号……”。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17 年 5 月 5 日（星期五）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14.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已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1 日